

摘藻堂四庫全書薈要

史部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

史部

硃批諭旨卷二百十三之三

詳校官編修臣繆晉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卷八千一百九十六

史部

硃批諭旨卷二百十三之三

硃批邁柱奏摺

雍正七年正月十九日湖廣總督臣邁柱謹

奏為奏

聞事雍正七年正月十九日據湖南布政使趙城稟稱

辰沅靖道王柔來到長沙帶有永順地方拏獲施

藥姦民許英賢一名並徒弟挑藥人五名稟明巡

撫隨發司道於正月十一日會訊當於密室錄供

據許英賢供稱江西建昌縣人係代張天師之叔

張易珍施藥同夥七人散布雲南湖廣四川福建

陝西等省總以施藥為名招集人眾內有江自得

一名現在雲南又朱文先一名三年前在湘潭地

方等語除所取口供本司等連名另稟呈閱並將

各犯解呈撫院親訊外理合稟明等情前來據此

臣隨密檄布政使趙城會同按察使郭朝祚辰沅

二聯一聯存季終彙繳送部一聯給船戶至關口  
驗放監收之官竟無根單存據臣衙門亦無從稽  
查弊實愈多今臣擬用聯三串票一存留季終繳  
部一給船戶收執一存監收官衙門存案庶臣得  
以不時吊串稽查似屬有益可否如是伏乞

可行

聖訓批示以便遵行

一遊湖關宜另立簿票也查此關在漢關之後上  
通荆襄下達下江水涸之時船隻經由大江到廠

欽定四庫全書

味批諭旨

卷二百十三之三

六

納料給發漢關之票加添進五通口字樣至遊湖  
關止驗票放行如漫江大水船隻不由大江竟可  
直進五通口以致漏稅過多是以設立此關向來  
船竟抵關者即於遊湖關收納料稅放行然並無  
印簿登記以致書役家人串通侵隱今臣擬於遊  
湖關另立循環印簿串根一本遇水大之時令監  
收官留心稽查據實登收而臣亦得以按照另立  
簿票密加訪察核對則弊實無所逃遁矣相應

好

奏明

一剝載寡婦南糧料豆等船及七尺以下空船似  
宜仍循舊例也查漢口划船剝貨載上糧艘向例  
冬季設船於漢口馬頭止收半料再寡婦船恐有  
夾帶向例亦收半料又解荆南米驛站料豆船亦  
收半料又七尺以下空船許至口岸掛號收掛號  
似此不入正額減半徵收雖云向例朕意如容其私帶  
貨物則應全料徵收若不許私帶即半料亦出自何處  
歷年循例徵收已久蓋留為該廠及六關口書役  
於情於理俱欠允協但念其來既久姑准循照舊例可  
人等燈油飯食併部費加平等銀之用似屬不可  
省之公費相應仍循舊例徵收存為該關支銷如  
有多餘仍令儘收儘解可也理合

欽定四庫全書

味批諭旨

卷二百十三之三

七

奏明

以上四條是否有當臣不敢擅專伏乞

皇上訓旨批示庶臣得以遵循辦理至於漏稅弊竇或  
以半載報空或以大報小或鹽襍並裝而止報鹽  
一項乃至借買空船執票洗改姦猾船戶揚帆闖

種種

弊竇匪伊朝夕必極力整飭方可革除

關往來仕宦及各衙門家人假借差船討關書役

包關巡攔賣關一切等弊應嚴加整飭者臣俱已

次第自行檄發施行無庸瀆陳合併聲明謹

奏

覽

雍正七年二月初九日湖廣總督臣邁柱湖南巡

撫臣王國棟謹

奏為覆奏事雍正六年十二月二十日接准怡親王

等字開奉

上諭爾等議覆王柔之奏著鈔錄寄與邁柱王國棟看  
欽此遵

旨鈔錄寄信到臣該臣等遵查辰沅靖道王柔奏稱土  
司既經歸流即與內地民人無異按畝陞科應以  
改土之日為始等語臣查上年王柔曾經詳請勘  
丈保永桑田畝經臣批令不宜滋擾隨具摺

奏明土司田賦應令自首不便清丈俟歸化誠切再

為酌議等因欽蒙

俞允今細繹王大臣等奏覆益信王柔所請按田清丈  
同內地陞科之處實屬難行再查王柔奏稱新改  
邊土地方樹木叢多嵐氣深重官兵易致感染俟  
建治後當即召募民人令其砍伐開墾田地等語  
臣等查各土司層巒深菁樹木雖多但訪之土人  
從無山嵐瘴氣去年駐防官兵所染乃一時時疾  
即內地州縣亦間有之原非嵐氣所致若一旦召



募民人往彼砍伐木植則漢姦利其所有勢必易起爭端此時改土之初惟當加意撫綏不宜多事滋擾應將王柔奏請砍木開墾之處無庸議可也  
臣等謹繕摺覆

奏伏乞

皇上睿鑒施行謹

奏

所見甚是

二聯一聯存季終彙繳送部一聯給船戶至關口  
驗放監收之官竟無根單存據臣衙門亦無從稽  
查弊實愈多今臣擬用聯三串票一存留季終繳  
部一給船戶收執一存監收官衙門存案庶臣得  
以不時吊串稽查似屬有益可否如是伏乞

可行

聖訓批示以便遵行

一遊湖關宜另立簿票也查此關在漢關之後上  
通荆襄下達下江水涸之時船隻經由大江到廠

納料給發漢關之票加添進五通口字樣至遊湖  
關止驗票放行如漫江大水船隻不由大江竟可  
直進五通口以致漏稅過多是以設立此關向來  
船竟抵關者即於遊湖關收納料稅放行然並無  
印簿登記以致書役家人串通侵隱今臣擬於遊  
湖關另立循環印簿串根一本遇水大之時令監  
收官留心稽查據實登收而臣亦得以按照另立  
簿票密加訪察核對則弊實無所逃遁矣相應

好

奏明

一剝載寡婦南糧料豆等船及七尺以下空船似  
宜仍循舊例也查漢口划船剝貨載上糧艘向例  
冬季設船於漢口馬頭止收半料再寡婦船恐有  
夾帶向例亦收半料又解荆南米驛站料豆船亦  
收半料又七尺以下空船許至口岸掛號收掛號  
似此不入正額減半徵收雖云向例朕意如容其私帶  
錢一二百文不等此均未載則例向來不入正額  
貨物則應全料徵收若不許私帶即半料亦出自何處  
歷年循例徵收已久蓋留為該廠及六關口書役

於情於理俱欠允協但念其來既久姑准循照舊例可  
人等燈油飯食併部費加平等銀之用似屬不可

也  
省之公費相應仍循舊例徵收存為該關支銷如  
有多餘仍令儘收儘解可也理合

奏明

以上四條是否有當臣不敢擅專伏乞

皇上訓旨批示庶臣得以遵循辦理至於漏稅弊竇或  
以半載報空或以大報小或鹽襍並裝而止報鹽  
一項乃至借買空船執票洗改姦猾船戶揚帆闖

種種

弊竇匪伊朝夕必極力整飭方可革除

關往來仕宦及各衙門家人假借差船討關書役  
包關巡攔賣關一切等弊應嚴加整飭者臣俱已

次第自行檄發施行無庸瀆陳合併聲明謹

奏

覽

雍正七年二月初九日湖廣總督臣邁柱湖南巡  
撫臣王國棟謹

奏為覆奏事雍正六年十二月二十日接准怡親王

等字開奉

上諭爾等議覆王柔之奏著鈔錄寄與邁柱王國棟看  
欽此遵

旨鈔錄寄信到臣該臣等遵查辰沅靖道王柔奏稱土  
司既經歸流即與內地民人無異按畝陞科應以  
改土之日為始等語臣查上年王柔曾經詳請勘  
丈保永桑田畝經臣批令不宜滋擾隨具摺

奏明土司田賦應令自首不便清丈俟歸化誠切再

為酌議等因欽蒙

俞允今細繹王大臣等奏覆益信王柔所請按田清丈  
同內地陞科之處實屬難行再查王柔奏稱新改  
邊土地方樹木叢多嵐氣深重官兵易致感染俟  
建治後當即召募民人令其砍伐開墾田地等語  
臣等查各土司層巒深箐樹木雖多但訪之土人  
從無山嵐瘴氣去年駐防官兵所染乃一時時疾  
即內地州縣亦間有之原非嵐氣所致若一旦召



募民人往彼砍伐木植則漢姦利其所有勢必易起爭端此時改土之初惟當加意撫綏不宜多事滋擾應將王柔奏請砍木開墾之處無庸議可也  
臣等謹繕摺覆

奏伏乞

皇上睿鑒施行謹

奏

所見甚是

彭肇槐來京引見之奏已有旨諭部矣

湖廣總督臣邁柱謹

奏為奏

聞事竊照地方雨雪情形米糧價值俱應查明

奏報恭慰

睿懷今臣行據湖北布政使徐鼎開報武漢等八府屬  
自上年十月至今年正月雨雪霑足現在米價每  
石七錢二分起至八錢四五分九錢五六分以及

一兩不等又據湖南布政使趙城開報長靖等九府州屬自上年十月至十二月有得雪者有得雨未得雪者惟今年正月瑞雪普霑現在米價每石七錢五分起至八九錢一兩不等目下天氣晴和麥苗茂盛實是豐亨之兆容俟麥熟屆期查明收成分數另摺

奏報外所有現在情形相應具摺奏

聞謹

奏

雨雪應時雖屬佳兆然麥熟必待秋成方敢釋懷寅畏之念時刻不可少肆勉之敬之

雍正七年三月初三日湖廣總督臣邁柱湖北巡撫臣馬會伯謹

奏為奏

聞事竊臣等訪聞有蘇州翰林張應造者潛至武昌隨諭地方官嚴查去後今據江夏縣詳稱廢員定例

不許出境滋事今查江南原任翰林張應造現經江南撫臣以違禁聚賭

題叅不便疎縱理合通報等情到臣隨批按察司嚴查請咨解回江蘇撫臣收審外相應會摺奏

聞伏祈

睿鑒謹

奏

此舉甚是亦屬可嘉張應造原係行止不端之人

同日又

奏為覆奏事竊臣前因衡州府地方有金姓旗人與  
原任革職知府金依堯往來稱奉誠郡王差遣情  
由經臣業已奏

聞茲據按察使郭朝祚詳稱獲到旗人一名金依臯乃  
金依堯之胞弟於雍正元年隨依堯任所就食並  
非旗逃且稱奉差取銀現有王諭因伊兄奉參留  
衡追賠虧空故未歸旗今查依臯於賠補虧空案

內有名係應留質之人請俟審定之後另詳咨解  
回旗等情併鈔白諭帖前來除俟撫臣就近審明  
咨解外所有查明緣由繕摺併鈔錄諭帖恭呈

睿鑒謹

奏

覽奏知道了旗人私出外省固屬不合但此事係未奉  
朕旨飭禁以前所差情猶可恕

同日又

奏為奏

聞事竊照楚北襄陽所屬與河南地方聯界臣於本年二月初間訪聞襄陽府棗陽縣有河南唐縣饑民借糧之事隨即飛差飭查適該知府遊擊等亦俱稟報內稱棗陽縣寺莊店地方貼有揭帖內云饑民借糧不意有唐縣民王世公向與棗民遊明遠居址相近素有仇隙率衆強借糧食該縣據報移文唐縣提究併闖會加緊約束等語臣即密飭該



管文武各官嚴謹巡防併提不法棍徒重究去後  
茲據該府稟覆現在訛言已息安靜無事惟王世  
公強借一案已關到該犯查訊確情另報此外並  
無成羣入境擾害之事等由前來除飭行究審詳  
結外恐道路訛傳致厯

聖懷為此繕摺奏

聞謹

奏

此事當咨明豫督田文鏡令其嚴加察究

奏為奏

聞事臣訪聞湖北竹山營兵丁甚屬驕橫有典史徐士英二月內查夜值衆兵聚賭典史徃拏彼敢於拒捕打散典史從人擒住典史勒寫甘結得典史跟役報明把總到彼方行解脫典史隨奔告守備有明日重處之說彼等恐懼責處遂次日糾約多人男婦成羣打入典史宅內典史驚

懼踰墻逃入縣署彼等遂擒掣典史之妻揪出大門肆行辱罵聞有道士相勸方得乘空亦奔入知縣署內彼時遊擊方元知縣劉宏雋俱皆公出聞信馳回將思懲治而彼等暗書匿名揭帖內皆驕橫不法之言貼於遊擊知縣署前彼地文武畏懼不敢通報止具稟帖稟明副將知府竟寢其事臣既有訪聞不敢隱匿理合奏

聞

似此奏情形汝名為總督所督者何事能不汗顏乎當  
嚴查重究以懲不法至若地方文武果皆如是軟懦則  
方元劉宏雋亦應指叅以為溺職者戒

湖廣兵丁驕悍不馴朕前經面諭皆緣魏經國任內市  
恩邀譽一味姑息所縱成者若不留心整飭極力振作  
仍然因循寬假將來不知作何底止也朕實為汝愧之

同日又

奏竊臣於雍正七年正月十三日蒙

皇上發下奏

聞事一摺內奉

硃批臣跪讀之下羞愧悚惶不覺汗流浹背無地自容  
伏念臣才本疎庸謬膺重任凡蒙

皇上訓示一字不敢暫忘地方諸務一刻不敢少怠如  
楚兵驕悍奉

皇上面諭留心整理臣到任後即嚴行檄飭申明軍紀  
力除廢弛之習務戢驕縱之風又於調考將弁之

時面加切諭不啻再四不意竹山營兵丁猶有與  
典史爭鬪一事臣身任總督雖該營僻遠處在萬  
山之中既無道路之傳聞而該地方文武各官又  
無隻字稟報然臣不能早為覺察題叅實難辭咎  
除將容隱不報之府縣及約束不嚴之將備等官  
另疏一併指叅外至臣失察之咎蒙

皇上不即譴斥

批諭訓誨使臣知愧

天地之包容無以逾此臣惟有凜遵益加惕勵以副  
聖慈謹繕摺恭謝

天恩伏祈

睿鑒謹

奏

盡力整理留心訪察毋被屬員朦隱

雍正七年三月二十二日湖廣總督臣邁柱謹

奏為請留才力堪用武員仰祈

睿鑒事竊照辰州協都司李汝良先於辰溪縣姦民謝  
祿正案內例應革職又因拏獲沅陵縣惡棍顏正  
奉

旨李汝良獲兇不擾任事可嘉交部議叙隨經兵部照  
功罪相抵之例議覆已蒙

聖恩從寬革職留任在案今因審題顏正案內奉部查  
參從前不行即拏之文武各官而李汝良曾護協  
印應降二級調用係革職留任之員相應革任業



奉

諭旨遵令該弁離任去後茲據鎮守總兵周一德以李  
汝良人材可供驅策請留效力前來臣查該弁護  
印之時雖有不行即拏之咎但後有獲犯不擾之  
功已蒙

天恩寬宥且其才力於苗疆地方實屬堪用可否仍帶  
革職留任使其戴罪圖功以收後效統出

聖慈謹

奏

所奏是已有旨命將李汝良留任矣

同日又

奏為奏明事雍正七年三月初十日准署提臣岳超  
龍咨准彝陵鎮文稱前營塘兵陳武等籍查入川  
人口名色勒索羅文學等銀兩審據陳武供認文  
學給銀八兩轉託旗牌李芳榮料理內將銀四兩  
送與將主等語據李芳榮亦供因人多不曾交得

併供遊擊私放船隻有手本手票可據又令外委  
王臣套刻放船印子等情事關官兵互噬曲直疑  
似未分請將遊擊朱國桓

題叅解任質審抑或檄司研訊等由前來臣查楚省  
營兵素稱刁悍臣正在力懲驕惰今據該丁一面  
之供即將遊擊

題叅恐長刁風是以批司立提官犯審明實情如朱  
國桓果有不肖自當具疏叅究如係兵丁反噬蔑

官即行盡法重處以儆惡習謹先繕摺

奏明伏乞

皇上睿鑒謹

奏

自應暫緩題叅所見甚是

同日又

奏為請

旨事竊照湖北荊門州所屬之沙陽鎮朱李灣等處堤

塋當漢江之直衝最為緊要倘此堤一潰不惟荆門受害而江陵監利潛江沔陽四州縣之田廬俱罹淹沒是以明季原有四州縣協幫之例迨後江陵各縣亦有險工各修各堤故協修之例久已停止而修堤之責全歸荆門乃荆門山鄉各戶以田在高阜湖堤與彼無涉而又獨卸於近堤之湖民然湖民僅止三千有零之糧石力不能修二十餘里之長堤以致聚訟多年竟無定議後經院司酌

量以山一湖三派用夫土山民猶固執不遵湖民亦抗延不築去年臣奉

命經理南北堤埝通加高厚各民無不踴躍赴工獨此處仍觀望不前幸蒙

皇上恩賞銀六萬兩分給南北堤民合計朱李灣等處應給銀二千五百六十餘兩雇夫修築始得竣工臣查該堤工大力微實係情出萬難今雖仰賴

恩賞修築竣工而將來之歲修不可不預籌善策臣再

四思維請將鹽商捐出鹽規項內每年酌撥銀一  
千兩令該道大員領給湖民助其工作督令歲修  
堅固不特荆門之民得紓偏累而江監潛沔之黎  
庶亦永戴

聖恩於世世矣是否有當伏乞

皇上訓示施行謹

奏

此事交發廷臣議覆候旨遵行

雍正七年四月二十一日湖廣總督臣邁柱謹

奏為恭報二麥豐收米價平減情由仰慰

聖懷事竊照楚省二麥登場行據湖南布政使趙城開  
報總計七府二州二麥收成約有七八九十分不  
等米價每石中米七錢四五分至八錢二三分不  
等上米每石八錢四五分至九錢三四分不等入  
春以來雨水霑足現在耕播等情又據湖北布政  
使徐鼎開報武鄖等府州總計二麥收成約有六



七八九十分不等上米每石九錢六七分至一兩  
四五分中米八錢五六分至九錢一二分下米七  
錢六七分至八錢七八分不等雨水調勻禾苗茂  
盛等情各到臣與臣差查無異現在閭閻充足地  
方寧靜理合繕摺奏

聞恭慰

睿懷謹

奏

二麥豐收深為楚民稱慶至於禾苗雖云長發茂盛然必俟秋成後方敢釋念也

同日又

奏為密請

睿裁事竊查辰沅靖道王柔與總兵周一德同事一方彼此不甚和衷臣疊次勉諭鎮道各宜協恭辦事總為

國家效力使地方相安民苗帖服不宜各執己見致

誤公務然兩人性質原有不同王柔急於見才而舉動輕率周一德諸凡持重而計慮詳細以致微有齟齬不合臣思兩員俱係有用之才若胸懷嫌隙而使之同在一處惟恐有妨地方公事為此密請

皇上睿裁可否將兩員之內

特頒諭旨移調一員庶彼此各得展其所長臣仍不時勸諭協恭辦理外謹具摺密

奏伏乞

睿鑒施行謹

奏

觀王柔周一德皆頗具急公之心朕以為共事無妨天下未有公而不和之理日久相知自當輯睦將朕此諭便中作爾意轉示二人知之

同日又

奏為密摺奏

聞事竊臣奉

命總制楚省凜遵

聖訓以整飭營伍操練兵馬為先務一年以來次第整頓各鎮協營汎防謹密器械亦陸續修理惟查提標五營駐劄常德並無汎守之責安居坐食素稱驕縱推原其故皆由向來募補新兵俱係書識旗牌傳號官頭將弟男子姪及親戚朋友互相援引一氣串通將弁稍加約束則黨同挾制日漸月摩

而將弁之法令竟有不敢加兵之勢此等積習前  
提臣馮允中署提臣劉世明皆整頓未久即已陞  
轉今署提臣岳超龍到任現在悉心辦理但臣既  
有所知敢不奏

聞仰乞

皇上密諭提臣察訪各役兵丁內有結黨多事者逐漸  
汰革另募新兵務絕援引之弊盡去驕玩之風庶  
於要地重兵實有裨益臣謹密陳伏祈

睿鑒謹

奏

汝身膺全楚總督之任提督亦汝節制既知兵丁驕悍  
乃不飭令汰革而祈朕轉諭察訪是何言歟似此則汝  
係監察御史之職矣殊屬可笑汝宜檄令行之設行之  
不力當嚴加申飭之仍不實心辦理即叅劾以懲處之  
如是方合計不出此而徒具摺奏聞豈不有玷統率之  
責乎

同日又

奏為仰體

聖主恤兵之德意請貯倉穀借給以利營伍事竊照各營兵丁雖有月支糧米然人口衆多之家必須買湊以資日用每當青黃不接米價騰貴之時民間尚有常平社倉可以借糴惟兵丁購諸市舖其價獨昂而山僻營分舟楫不通商賈不至之地如新經改土之桑植保靖等處更屬艱難臣思我



皇上恩及兵民至優至渥謹仰體

皇仁謬陳管見查請廣積儲諸事案內現有鹽商報捐  
銀兩臣請

皇上特頒諭旨於此項內動銀一萬兩

命臣查明山僻營分按兵多寡酌量分發營官於秋收  
價平之際買穀收貯每年春夏借給窮兵秋冬價  
賤照數買補經管官陞遷事故一例交盤則

洪恩出自

皇上而兵無貴糴之苦似於營伍大有裨益是否可採  
伏乞

睿裁謹

奏

積貯倉穀以濟兵食之議甚是如應具題具疏奏請止  
當咨部咨請部示可也

雍正七年五月初二日湖廣總督臣邁柱謹

奏為請

旨事本年四月二十九日據岳州營叅將李佐喜揭報

岳州水師營守備馮彙徵將三月內辭故守兵三名並不招募頂補明係侵蝕等情次日又據守備馮彙徵詳報李佐喜將白丁送食兵糧併指派出銀二十餘兩至守兵三名二係三月報故一係四月辭退春餉已支止俟夏餉到日詳報何為虛冒等情各到臣隨批行湖南布按二司會查明確以定是非臣又查守備馮彙徵係進藏議叙補授守

備之員李佐喜係西寧出征補授遊擊

特陞叅將之員二人均為有用之材若以互揭細故而遽行叅革棄置似屬可惜臣體

皇上加意人才起見合先恭請

訓旨可否俟兩司詳覆到日如無貪污實情容臣從寬歸結出自

聖恩臣未敢擅便伏候

皇上訓示遵行謹

奏

理應如是愛惜人材倘查有婪贓實據則不可為之容  
隱若念係可用之材不妨於申明國憲之後法外請寬  
另議錄用耳

同日又

奏為奏

聞事竊照永保桑三司地方自改土年餘土民樂業甚  
為寧靜臣猶恐各官恣肆擾民不時申飭又檄行

辰沅道王柔轉飭所屬苗土官員務須勤修厥政  
清白乃心一切詞狀作速審結勿許衙役索錢勿  
令犯證守候勿任一時之性而使刑罰過當勿徇  
一己之私而使曲直不分訟平事理斯為稱職倘  
有違犯定必嚴加叅處等因去後不意永順同知

浮詞

滿紙朕殊愧覽

潘果到任僅及兩月於四月十六日有土民百餘  
及田王二洞苗人在南門城外噪嚷守塞四路併  
捉衙役六人云潘同知酷刑重耗差役苛索等情

據貼防永順遊擊稟報提臣轉咨到臣除與撫臣會疏將潘果

題叅外臣即飛檄辰沅道王柔鎮守總兵周一德星馳前往彈壓撫輯確查起釁實情並拏倡首土惡及擾民蠹役究審其餘附和土苗撫慰各令安業仍差員前往訪查潘果劣蹟及土衆解散情形到日另

奏臣現同撫提二臣敬謹辦理仰副

皇上寧輯邊陲至意合先繕摺奏

聞謹

奏

此奏可謂無恥之極已有旨矣

雍正七年六月初一日湖廣總督臣邁柱謹

奏為奏報捕盡蝗蝻情形事竊照黃岡縣所屬之羅湖洲地方處在大江之中四面環水於本年四月底忽有蝗蝻生發臣據報即委員星飛前去督率



撲捕務期盡淨去後業將情形會摺奏

聞一面嚴檄按日飭催據文武各官稟報多雇民夫協同兵役竭力四圍撲捉土掩火焚不計其數併有聚於蘆葦之中抱枝自斃者又有烏鴉千百成羣凡遇長翅飛蝗爭相啄食者今數日之間已經搜捕無遺亦無蔓延他處至於洲上所種二麥先已收割不致傷損各等情前來此皆我

皇上愛民念切誠意格

天致此靈異臣謹繕摺奏

聞再查各屬雨水俱皆霑足苗秧盡栽大小二麥亦已  
收穫大江漢江併洞庭湖夏潦甚小隄塍現俱保  
固合併陳明謹

奏

朕為此正在繫念覽奏蝗蝻搜捕無遺麥已收割深為  
慰悅

同日又

奏竊照原署江夏縣事興山縣知縣王琪因承審水程一案得贓貪污經臣具疏

題參奉

旨革職交與撫臣審擬今查此案係於雍正五年六月據襄陽府同知李昌期查出假印水程具文通報當經前任鹽道柳國勳審據該管道書陳臯聲田道廣已將偽造情由供認隨即錄供檄發江夏縣審詳乃該署縣王琪得受重賄任憑該犯改供將

假印之事推卸於伊僕陳全義擬徒詳解司道覆  
訊轉詳前署撫臣傅敏批結在案今因王琪貪婪  
案內審出假印水程實係陳臯聲偽造印用二千  
餘張王琪受賄任從陳臯聲卸罪於伊僕陳全義  
而陳全義現供實係無辜代主頂罪則是王琪之  
得贓捏詳俱已水落石出而當日承審之鹽道柳  
國勳按察使王肅章亦復依樣混詳諒非無故已  
據王肅章自行檢舉今又具詳不便會審請另委

員臣現署撫篆除令布政使會同在省各道秉公  
確審外臣素性愚戇不敢一事徇隱此案實情合  
先

奏明伏乞

皇上睿鑒謹

奏

諸事但以秉公據實為是此外無可顧慮據奏柳國勳  
等諒非無故等語朕縱眷念柳國勳乃祖忠節或欲法

外姑寬汝將伊干犯處審明暴令衆知候朕酌量寬宥  
何可朦朧不究為其消滅形迹耶若然伊反不知朕息  
自以為倖免矣

雍正七年七月十五日湖廣總督臣邁柱謹

奏為恭報早稻收成分數米糧價值仰慰

睿懷事竊照楚省早稻收成分數經臣先行北南布政  
司確查詳報正在繕摺奏

聞間接准大學士公馬爾賽等寄字欽奉

上諭年歲收成細加分別一府之中如九分者居十之  
幾八分者居十之幾照此類推可以詳悉收成分數  
等因臣復飛檄細查去後茲據湖北布政使徐鼎  
湖南布政使趙城分別開報前來臣謹另摺開列  
恭呈

御覽謹

奏

湖南地方大半被旱並未據實奏出是何意見

同日又

奏竊查彝陵塘兵陳武等藉查入川人口名色勒索  
羅文學等銀兩事發供扳遊擊朱國桓亦有染指  
一案臣以真偽未分不便以該丁一面之供將遊  
擊參處致長刁風當經檄行按察司親提確審經  
臣具摺

奏明今按察司審詳實係該兵需索誣指國桓希圖  
卸罪該遊擊委無分肥情事臣已批行將各兵重



責枷示俟滿日定驛發配以做刁誣結案訖但查  
遊擊朱國桓年力健壯營伍熟諳乃陸營可用之  
材而彝陵水師遊擊非其所長臣現經具疏請調  
武岡營遊擊使之整頓辦理實屬人地相宜其所  
遺水師遊擊員缺以奉

旨發楚應補水師遊擊之王良翰補授伏候

聖裁謹

奏

量材調補甚好具題到日有旨

同日又

奏為請

恩留用能員以收後效事竊照原任解任桑植副將楊  
凱與革職同知鐵顯祖互揭一案奉

旨交臣審擬茲據湖南布按二司會訊審擬杖徒詳解  
前來經臣親審按法定擬現在具

題但查副將楊凱熟諳苗情允稱幹練乃邊疆有用

之材雖法應擬罪而事屬因公並非營私貪污之  
比臣念人材難得仰懇

皇上洪恩寬免准以革職留楚效力俟有相當員缺補  
用以責後效可否伏候

睿裁至鐵顯祖才本平常不敢瀆請合併陳明謹  
奏

照邁柱所請楊凱著革職留任効力行走該部知道  
同日又

奏為恭謝

天恩並陳下悃仰祈

睿鑒事竊臣接到大學士公馬爾賽等字開雍正七年  
五月二十日

皇上發下

硃批湖廣巡查御史王瓚奏摺二件奉

旨爾等可將王瓚奏摺及朕所批諭旨鈔錄寄與邁柱  
閱看王瓚所奏皆湖廣地方之事朕以其不能體諒

督撫之苦衷已嚴切申飭但思督撫等若果能實心  
辦理事事妥協亦不至被人指摘條奏爾等可寄信  
與邁柱有則改之無則加勉欽此遵

旨謹將

硃批奏摺鈔錄寄來等因到臣臣恭捧鈔錄

硃批細心跪讀仰見

皇上於王瓚之妄奏無不

洞鑒隱微督撫之苦衷復蒙

恩加體諒臣感激

洪恩涕淚交下所有王瓚謬陳諸事臣俱無庸覆奏伏  
念全楚幅員遼濶庶務殷繁臣以菲材當此重任  
安敢自信事事合宜但一念誠實惟有盡臣之心  
竭臣之力謹慎辦理以期少答

皇上高厚隆恩此臣一刻不敢暫忘者不意王瓚冒昧  
瀆奏以致上勞

聖心臣跪讀

批諭寤寐難安而

天語諄切感激尤難言盡謹遵

訓旨益加勉勵外理合繕摺恭謝

天恩謹

奏

覽悉

汝所題陳沅朕觀其人甚屬庸平或一州一縣猶可勉強供職承上接下之任恐未必能堪也係汝自見伊有

可取處如是破格舉薦耶抑係據司道稱譽而保題耶  
當加意試用論其才具斷非勝府任者

同日又

奏為恭繳

御批奏摺事竊臣前奏永順土民聚眾一摺恭奉

硃批臣查永順歸流全賴文武各官撫綏有術臣雖諄  
檄訓飭而同知潘果猶致土民有此不法之事臣

實自恥今此案應候



欽差布政使趙宏恩等審究外又臣前奏岳州營叅將李佐喜守備馮彙徵互揭一摺恭奉

硃批今據湖南按察使郭朝祚等因各恃職員不吐實情詳請解任質審臣現在具

題所有

御批原摺二件理合恭繳謹

奏

李佐喜是一好員已有旨免其離任矣結案後備將朕

恩宣示與伊勗伊向後改過自新黽勉成人毋致負朕格外保全之意

雍正七年七月二十七日湖廣總督臣邁柱謹

奏竊臣奉

命兼理南北兩省錢糧凜遵徐徐辦理不可急迫之

聖諭臣惟鼓舞勸諭凡胥役侵用者准其自首立限清完衿監拖欠者量其所欠多寡分限催完寬免其罪數月以來湖南積欠一十一萬兩已完過六萬

六千兩湖北積欠二十萬七千兩已完過八萬四千兩所有清查兩省積欠現在完過數目理合奏

聞謹

奏

積欠清而民不擾是為催科有術朕嘉悅覽焉

同日又

奏為欽奉

上諭事竊臣准怡親王大學士公馬爾賽等字寄雍正

七年五月十三日奉

上諭據四川提督黃廷桂奏稱容美土司田旻如之祖  
父自天朝定鼎以來受恩豢養乃康熙十九年猶私  
給川民向繼洪遊擊委牌僭列太保職銜又康熙四  
十九年給向世明遊擊委牌雍正五年給向中虔遊  
擊委牌夫川民非其所轄何得濫給委牌又田旻如  
勒索土民科斂絲花因其地接川省與建始縣所屬  
之粟穀壩等處連界每年濫遣土目勒收春花二絲

銀兩越界滋擾所差之人有副將千把之稱濫假名  
器任意妄為臣不敢隱蔽據實奏聞併將委劄一併  
進呈等語朕思容美土司自本朝定鼎以來頗為恭  
順大兵進討吳逆之時著有勞績其委給劄付徵納  
絲花大約容美在明代時不無越分僭禮之舉當時  
地方官吏不能正以大義遂成常套今雖傾心向化  
而踵行之習未能盡改是田旻如之過出於不知非  
有心作此驕肆之事也爾等可寄字與湖廣總督邁

柱詳悉曉諭田旻如以示朕原情寬貸之意欽此遵  
旨寄信前來等因到臣臣隨即行委上荆南道高起前  
往宣示今據該道到省齋有容美宣慰使田旻如  
印稟內稱蒙

皇上原情寬貸之意字句解說詳細曉諭卑土司敬聆  
之下感激涕零凡有非禮越分之事出於不知既  
蒙

聖明洞察免其推究何敢復為置喙自是遵奉咸悉改

除惟是所給向繼洪等之劄實係土司舊習其徵  
納絲花之處亦係明時相沿常套踵行之習若非  
聖天子天鑒如神卑土司即蹈重罪於不知矣所有川  
省連界之粟穀壩等處地方雖係職司祖父所置  
之產其居民係土苗安置茲既謹守法度合將土  
衆撤回其地方所宜聽候區畫職司惟有洗心易  
轍改過遷善冀圖永承

恩澤保全身家以仰報

皇上原情寬貸之深恩伏乞據情轉

奏等情據此所有田畀如稟覆悔過改除情由相應  
奏

聞至川省之粟穀壩等處地方田畀如既將土衆撤回  
應請

皇上敕下川省撫臣查明區畫永杜私徵以安邊土為  
此繕摺奏

聞謹



奏

據奏田旻如悔過改除情由欣悅覽之如此寧不省却  
無限事耶

同日又

奏為奏

聞事竊臣前蒙

皇上面諭楚省土司各衙門皆有人與伊傳遞信息凡  
事務須留心辦理欽此臣自到任以來關防嚴密而

於土司事件更為加謹今查欽奉

上諭勘明漢土界址設立汛防一案據南北委官等勘  
明湖北之容美土司與湖南之麻寮所接連原以  
大巖關為界議於關外十里之白菓坪設一把總  
帶兵三十名駐防而土司田旻如以白菓坪係伊  
土境設汛於土境之中出入未便等語具文呈訴  
臣俱行湖北布政司會同查詳去後今於六月十  
七日據布政司回詳仍請飭令從前委員等確勘

妥議而先一日據有田旻如呈辯之文臣思容美

距省千有餘里何以十七日該司出詳而十六日容美即有呈辯之文先到情屬可疑至二十日又據布政司回詳保靖人口一案而二十一日復接田旻如呈辯之文此中必有情弊當即查訊據舖司陳陞供稱容美公文二角係舍把唐遇世交付投遞復又檄行按察司嚴拏究審轉據武昌府審訊唐遇世供認原係田土司差伊至省打聽事情

有布政司兵房周士元方思義通信云司詳已投

督院浼督院藁房換班書辦黃堂做藁申辯即用  
土官所給空白印文寫就交舖司投遞等情臣即  
立拏藁書黃堂鎖押赴武昌府嚴行究訊該府亦  
即拏到藩司書吏周士元等現今確審得贓作弊  
各實情俟招擬到日將容美土司田旻如私給空  
白印文差令舍把至省作弊職名另疏

題叅外合將察出舞文玩法情由先行奏

聞謹

奏

此係自投羅網亟宜懲究姦弊嚴審定擬具奏可也

同日又

奏為請

旨事竊照衡州副將張可才與宜章章參將崔鼎互訐一

案經臣疏叅解任又經摺

奏兩員均為有用之材俟審明再請

恩旨奉有

殊批今互訐一案已經審明崔鼎所揭虛誣律應反坐  
定擬張可才應請開復現准撫臣會疏具

題查張可才久在楚省熟知地理情形臣請

聖恩准留楚省遇缺補用至崔鼎才具雖堪任使而此  
案誣揭殊屬躁妄可否從寬統出

睿裁謹

奏

張可才准留楚省當於本內聲明請旨崔鼎所揭既誣何可從寬按律處斷之後令其來京引見

同日又

奏為要郡正需能員仰懇

聖恩允補以裨苗疆事竊照辰州府知府袁承寵現今  
疏請調補新設永順府知府所遺員缺臣查辰州  
所屬俱係苗疆且逼處六里紅苗知府一官實為  
緊要恐部選人員於地方情形未能諳悉今查鳳

鳳營通判白豐辦事明敏允屬才能且久任苗疆  
熟諳邊務現委署理永順同知事務撫戢有方以  
之補授辰州知府洵為人地相宜如蒙

聖慈破格俯允伏乞

皇上批示遵行謹

奏

該部議奏

同日又



奏為奏

聞事竊據鎮守鎮總兵周一德報稱據中軍遊擊張朝柱稟據把總蕭良弼稟報有六里卓排苗目麻老求口稱有貴州孟蔣二巡檢並廖把總進來把我們上九里一十三寨俱已招去各寨苗目俱在紅巖吃血服貴州銅仁管理等語理合呈明等因到臣據此臣查上九里一十三寨苗人果否係黔省委員招去並無准有黔省咨會或係寨苗假稱黔

省招去管理希圖影射不受楚省鈐制亦未可定  
除行令該總兵確查實情並咨詢雲貴督撫將果  
否委員招去之處查覆到日另

奏外合先具摺奏

聞伏祈

睿鑒謹

奏

六里苗人果被黔省委員招去乃極好之事楚黔寧有

彼此之分耶汝之詳審亦所當然

雍正七年閏七月二十七日湖廣總督臣邁柱謹  
奏竊照本年南北兩省早稻收成分數經臣具摺奏  
聞茲蒙

硃批湖南地方大半被旱並未據實奏出是何意見欽  
此臣跪讀

綸音曷勝惶悚伏查湖南缺雨止岳常二府所屬之巴  
陵等十三州縣臣已行司委勘其餘各府俱稱雨

水調勻即岳常所報缺雨之處亦有續報得雨者  
果否成災俟委員勘報到日照例會

題至查湖北各屬於早稻收成之後如武屬蒲圻崇  
陽通城大冶黃屬廣濟黃陂麻城蘄水安屬天門  
荆門當陽德屬雲夢孝感荆屬宜都等縣亦稱雨  
澤稀少臣逐加細查有先雖旱乾而續已霑足者  
有一縣之中止有數處村莊無雨而餘俱得雨者  
有近山之鄉稍旱其近水之鄉可以車戽而禾苗

愈茂者種種不齊現在委員勘報臣思我

皇上宵旰勤勞日以生民在念而直省水旱尤厲

聖懷臣必查確實情形方敢奏

聞伏祈

睿鑒謹

奏

俟汝確查業既成災奏聞亦復何益汝等庸愚無識之輩固不足與論

天道然如滇黔浙豫感應昭然相形之下乃竟全不知慚  
懼乎地方政務雖云汝等專責不幸而值水旱

告譴朕亦何能辭咎及早上聞朕愈加修省莫言無補似  
此隱災諱盜係汝愛朕耶抑汝陷朕耶洵可謂不審重  
輕不明大體之至觀汝心胸不過但知封疆大位之榮  
鮮衣美食之享而已為臣不易四字夢中亦未聞未睹  
也朕實為汝愧之

同日又

奏為奏

聞事竊照容美土司田旻如擅給委劄差目科斂川省  
粟穀壩等處民人銀兩經四川提臣黃廷桂參奏  
蒙

皇上天恩寬貸令臣宣諭使其改過已據田旻如回稟  
遵守咸悉改除粟穀壩等處地方居民係土苗安  
置合將土衆撤回從此改過遷善等情經臣據情

轉

奏現在候

旨茲據彝陵總兵官杜森呈報本年七月十七等日有民一起男婦五十餘名口經過馬嶺頭汛又一起男婦七十餘名口經過桃符口汛查據田良臣廖國秀等口稱係四川建始縣有糧百姓在粟穀壩新龍里長灘簡家園下白沙落業耕種如今容美司遣差田前營黃巡捕帶領三十餘人強逼我們將眷口搬移進司居住小的們現是建始縣冊上



有糧百姓怎肯搬進土司去住無柰攜眷投奔夔府另討安插等情到臣查田旻如荷蒙

皇上洪恩寬貸既據回稱改過遷善自應止將所差科斂之土人撤回其四川民人何得混逼入司居住但田良臣等果否實係建始縣百姓抑係容美土人真偽未定臣隨飛咨四川撫臣提臣確查田良臣等是否建始納糧百姓併田旻如差逼搬移情由俟川省查明咨覆如果將建始民人逼移進司

則田旻如上負

皇恩法難姑恕臣當另疏嚴叅請

旨究擬以為怙惡不悛之戒合先

奏明伏祈

睿鑒謹

奏

但有可原諒處姑且從容料理毋致激成事端密之如  
得其蠢頑情節俱當先行摺奏然後具題切勿輕率趙

宏恩到時亦將朕意轉諭知之

雍正七年八月十二日湖廣總督臣邁柱謹

奏為遵

旨覆奏併繳

御批奏摺事竊臣前奏川省建始縣粟穀壩田土田畧  
如遵

旨退出並悔過改除緣由一摺奉有

硃批臣前恭讀

皇上諭旨恩威並用仁義兩全

睿謨神算非臣愚昧所能窺見萬一旻如雖頑悍無知亦當改悔今果遵

旨改除自稱天良難昧實實洗心易轍以報

皇上原情寬貸之意

綸音一布而旻如遵法如此誠古聖之德化有苗中孚之格及豚魚

皇上行之而克效者也所有旻如謝

恩奏摺臣因未請

旨未敢代

齋呈朕覽

進今應否恭呈

御覽伏乞

皇上批示遵行至臣先奏田良臣等稱係建始百姓被  
旻如逼入土司等情臣已咨詢四川撫提二臣確  
查良臣等是土是民去後今雖據田旻如辯稱田  
良臣等原係土民是以撤回但真假未定應俟川

省查覆到日另摺奏

聞所有奉到

硃批原摺理合恭繳謹

奏

前摺所奏若彼今據所奏如此朕將何所適從作何裁定耶似此大有關係事件尚毫無定見安望刑賞得當舉措咸宜之效朕深為汝愧之

同日又

奏為奏明事竊照各標兵丁荷蒙

皇上洪恩給銀生息使吉凶之事得以周濟所有臣標

應給銀六千兩臣仰體

聖主恤兵至意熟籌善策據驛鹽道楊晏詳據鹽商吳鼎和秦晉等呈稱商等辦運楚鹽間有轉輸不繼交相借貸俱以每兩一分五釐加利今聞督標三營有應領生息銀六千兩情願借領營運每月一分五釐生息按季呈交如有急需逐月支用等情

前來臣思此項銀兩若交營官營運則委任實難  
其人若借給兵丁自為生息又恐入手花銷且利  
銀仍取於營伍之中似無實濟今商人既願借領  
按月交利則本利無虞虧缺而窮兵可以永霑利  
益事屬兩便除行布政司會同驛鹽道照領給發  
並咨部備案外相應

奏明伏祈

皇上睿鑒謹



奏

此係學步邯鄲倣田文鏡之所為耳但田文鏡料理妥協恐汝未必能籌畫周詳委託得人也莫致遺患將來斯為盡善

同日又

奏為奏

聞事竊據湖南衡州副將崔起潛稟稱本年閏七月二十六日晚有衡城梅田鋪塘兵盤問一人語及曾

靜的事伊盡知道隨稟把總轉稟到副將問據供稱名叫周楠係浙江諸暨縣民見了觀風大人方可出首隨赴觀風院面稟蒙觀風院喚訊其人說長沙提塘袁熾與曾靜常通書信有門簿書信可查尚有數人知其事六月間往雲南去了這幾人係曾靜不遠的鄰居一人楊天佩一人朱士元一人王友生其餘不知姓名俱往雲南去了等語稟報到臣又接湖南撫臣王國棟寄字內云袁熾已

經拏禁簿書亦封發貯庫俟觀風整俗使到長會  
訊等由到臣除素熾一犯俟撫臣會同觀風整俗  
使臣審明具

奏外臣查該副將稟內有逆黨楊天佩等俱往雲南  
之語隨即飛咨雲南督撫二臣密行查拏理合繕  
摺奏

聞謹

奏

此係誣捏之詞已有旨諭王國棟等矣

硃批諭旨卷二百十三之三



總校官庶吉士臣侍朝

校對官編修臣莫瞻菴

謄錄監生臣蔡寅